化粪池，隔油池，管道清理招标要求

一、投标人资质要求

1.营业执照：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证明其具备合法经营资格。营业执照应在有效期内，无被吊销或注销的情况。

2.相关资质认证：投标人需具备从事化粪池、隔油池清理及管道清理工作的相关资质和认证。提供清掏管道工、有限空间作业等相关人员的资质证书，证明其具备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技能和经验。

二、经验和业绩要求

1.项目经验：投标人应提供过去三年内至少三个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包括项目名称、项目规模、完成时间等详细信息，以证明其在化粪池、隔油池清理及室外排水管道清理方面的丰富经验。

2.合同复印件及验收报告：投标人需附上相关项目的合同复印件和验收报告，以证明其过往业绩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三：清理范围：

北京市平谷区医院、38-40号家属楼以及模拟医院的化粪池，隔油池定期清理及室外排水管道拥堵疏通。

四、技术要求

1.执行规范与标准：投标人需明确说明将按照哪些国家或行业的规范和标准执行清掏工作，如《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等。

2.清掏过程及场地要求：

①场地清洁度：清掏工作完成后，投标人应确保场地内无残留物、无污水积存，地面干净整洁。

②环境恢复：对于因清掏工作而受到破坏或污染的场地部分，投标人应提出相应的恢复措施，如修复受损设施、恢复植被等。

③防止二次污染：投标人应确保清掏后的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理，防止因不当处理或堆放而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五．其他要求：

1. 至少每月进行一次化粪池、隔油池、室外排水管道巡视检查，保证每季度清理疏通1次，确保化粪池，隔油池及室外排水管道通畅无堵塞，如有化粪池，隔油池或管道堵塞，保证2小时内到现场清理。
2. 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履行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拟与中标单位签订有效期3年的合同。